

关于疫情期间采购项目验收工作的情况说明

关于郑大竞争性谈判-2020-67（同步热分析仪）采购项目的验收工作，为持续做好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严格落实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要求，我验收小组作如下情况说明：

1. 参与项目验收人员全程佩戴口罩，同时准备了7天的消毒喷雾、免洗手消毒液，验收路线为：从化工白楼一楼走楼梯至3楼309房间，不在楼梯和走廊中间停留。我们做好充分的通风、消毒的防护工作，验收小组有专门人员负责防疫物资和协调工作；
2. 项目验收人员分别出具身份信息及其14天内的健康状况和行动轨迹证明材料，由验收小组成员统计在册；
3. 参与项目验收人员均在郑州大学访客管理系统中进行入校预约与审批，办理相关手续。

单位名称：



日期：2021年06月03日